

萧山区首次委托第三方机构 开展百家食品生产企业食品安全体系评估

为进一步加强食品生产企业监管,提升辖区食品安全监管效能和保障能力,日前,萧山区首次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百家食品生产企业食品安全体系评估(检查)工作,本轮评估(检查)时间从5月持续至9月。

本次评估(检查)的对象是萧山区百家获证食品(含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共涉及25大类产品,覆盖不同规模、不同风险等级的生产企业,既有杭州娃哈哈恒枫饮料有限公司等规模以上企业,又有杭州香依园食品厂等小微企业。

评估(检查)的内容包括企业生产环境条件、进货查验结果、生产过程控制、食品检验结果、贮存及交付控制、不合格品管理和食品召回、从业人员管理、食品安全事故处置、食品添加剂生产者管理、一段时间内物料平衡情况等。检查(评估)结束后,将在7个工作日内向萧山区市场监管局提交评估(检查)报告及相关证据材料,并将结果输入萧山区监管局的智慧监管系统。食品生产企业需在15个工作日内提交整改报告,萧山区市场监管局将针对性地开展整改复查,对整改不到位的

企业开展行政约谈,依法予以行政处罚。

“与我们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相比,此次评估(检查)工作更具独立性和专业性。”萧山区市场监管局的工作人员介绍,负责评估(检查)的第三方机构的审查人员,均具有食品相关专业背景,持有注册审核员等资格证书,熟悉企业的产品生产工艺、相关食品安全法律法规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能够发挥其技术性和专业性优势,有效弥补基层食品安全监管专业性不足的问题。

许佳佳 俞亮 高乐怡

网约车违规巡游揽客被查处

近日,运管处查处一辆违规巡游揽客的网约车。5月30日,运管处接到市民投诉,称夜间有个别网约车不按规定使用平台APP,在城区主干道违规巡游揽客,并私下安装车载顶灯等问题。对此,区运管处高度重视,稽查大队执法人员连夜开展突击检查。

当晚8时,执法人员前往投诉地方蹲点,并未发现有网约车违规运营。22时许,一辆

车号为浙AF02XXX的白色轿车,一直停在阿里巴巴KTV门口,十多分钟后有两名乘客开门上车,但乘客在上车前并没有确认车辆、驾驶员信息,司机也没有操作手机界面,行迹较为可疑。执法人员一边摄像取证,一边跟随车辆前行。当该车在金马国际酒店下客时,执法人员上前亮出证件并对其进行检查。经查,司机现场出示了该车的道路运输证和从业资格证件,但没有使用APP软件接

单,到目的地后收取费用20元。该车因涉嫌网约车未按规定的经营类型从事服务,被依法查处。

随后,执法人员又在巡查中发现被投诉的车号为浙AF64XXX的网约车。经查,该网约车营运手续齐全,但却装有“滴滴打车”的车载顶灯。执法人员对司机进行了网约车法律宣传,并要求司机当场进行整改。

龚先茂 李春

萧山举办“保护非遗·中国实践”文旅活动

6月6日,一场主题为“非遗保护·中国实践”的文旅大戏,在江寺民俗文化园内上演。国家级非遗项目《楼塔细十番》、绍剧传承班岩山中心小学折子戏,还有李成虎后代讲述的“说说我家的红色故事”等节目纷纷上演。

现场还有《萧山革命史料展》,回顾了中国共产党,从1921年至1949年期间艰苦奋斗的革命历程。萧山非遗中心联合多家单位,展示十多个非遗项目:有近300年历史的绍剧,历史悠久的萧山花边、昭东剪纸,融合染、绘、绣等多种工艺手段的丝绸画缂等,让广大市民近距离了解身边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在江寺西走廊还设立了萧山文化遗产展示长廊,以图文形式展示萧山各镇街区域内文化遗产和自然景观等。

与此同时,萧山博物馆联盟成员单位:萧山博物馆、跨湖桥遗址博物馆、吴越历史文书博物馆等在现场设点,展示各具特色的文创、



学术成果,推出了陶艺制作等互动体验活动。端午节期间,相关单位在场馆内也准备了《猪年大吉——己亥年中国生肖》展、《绽放——蕾丝的前世今生》展、《石说古今 陶玉光辉——秦汉史前文物精品》展等精彩展览活动。

据悉,6月8日是“文化和自然遗产日”。这期间,萧山将开启3条红色旅游线路;“萧山文化遗产故事大会”演讲比赛也同期启动报名,届时将从优秀故事中选取特色文化遗



产进行深入挖掘,让文化遗产“活”起来。

此次活动,旨在展示萧山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丰硕成果,扩大文化遗产的影响力,在全社会营造非遗保护的良好氛围。 陆敏 朱华丽

中高考期间,晚上10时至次日6时禁止施工

一年一度的中、高考日益临近,一个安静的学习、考试和休息环境对考生们来说十分重要。昨晚10时,萧山区正式启动“禁噪令”,禁止各单位和个人在中高考期间从事各种噪音扰民的生产经营活动。禁噪时间一直持续至6月16日18时。

禁止夜间施工

除抢险抢险工程外,禁止市区所有建筑工程在中高考期间夜间施工作业。

禁止夜间施工作业时间为:2019年6月2日22时至6月8日6时,2019年6月10日22时至6月16日6时。

考试期间禁噪

在2019年度高考日(6月7日、8日)、中考日(6月15日、16日)考前半小时至考试完

毕前,禁止在市区各考点周边实施下列行为:

- (一)产生噪声的建筑施工作业(包括拆房施工作业)和建筑物内装修作业;
- (二)使用高音广播喇叭或其他发出高噪声的音响器材;
- (三)机动车船鸣喇叭;
- (四)燃放烟花爆竹;
- (五)其他产生噪声污染的活动。

提醒:在中高考等特殊时期,各单位和个人应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和《杭州市环境噪声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及本通告要求,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严禁违法产生噪声干扰考生复习、考试和休息。

违反禁噪规定处罚

在禁止夜间施工作业时间进行产生噪声

污染的夜间建筑施工作业的违法行为,第一次处以三万元罚款,第二次及两次以上的,处五万元罚款。

高考考试期间,对未遵守市政府《通告》规定,在考点周围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的违法行为,第一次处以三万元罚款,第二次及两次以上的,处以五万元罚款。

对在商业经营活动中使用设施、设备产生的噪声值超过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违法行为,第一次处以三千元罚款,第二次及两次以上的,处以五千元罚款。

对各类文化娱乐、餐饮等公共服务场所使用设施、设备产生的噪声值超过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违法行为,第一次处以三千元罚款,第二次及两次以上的,处以五千元罚款。

来源:萧山发布